

关于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 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7 月 20 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QDII）	
基金主代码	16021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泰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 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 年 7 月 20 日
	恢复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7 月 20 日
	恢复大额申购、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基金投资者投资需求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自 2017 年 5 月 11 日起，调整了本基金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限制。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不应超过 1000 元，如单日每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金额超过 1000 元，本基金管理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8 年 7 月 20 日起取消本基金单个账户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单日累计应不超过 1000 元的限制。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gtfund.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688 咨询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选择与自己风险识别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基金，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20 日